



複雜現代性的共同體危機及其現實拯救

——基於城市哲學與城市批評史的研究視角

陳忠

(上海社會科學院 哲學研究所，上海 200235)



[摘要]隨着城市社會的推進，人們日益遭遇深刻的共同體危機，但共同體又始終是人類的終極命運。與世界文明、城市社會的轉換基本同步，共同體經歷了自然共同體、利益共同體、資本共同體、功能共同體等歷史階段，當代共同體呈現出專業化、工具化、多樣化、流動化等特點。共同體的生成與變遷受時代主題、人口、地理、科技水平、交往語境等多種因素制約。一部世界文明史，也就是一部人與共同體關係的歷史。歷史轉換中，人們從倫理論、強制論、自由論等維度對共同體的深層邏輯進行了探索，在當代城市社會語境下，人們則進一步從行動邏輯、利益邏輯、結構邏輯、制度邏輯等等維度對共同體的深層邏輯進行了揭示。在“實在”與“理念”兩個層面，人們都仍然處於對合理共同體的尋找狀態。當代共同體的專業化、有限責任公司化的趨勢，一方面使人的某種特定需要獲得更高的滿足，另一方面也使人日益喪失總體性，成爲一種片面的存在。如何建構、重構共同體，是當代城市社會的一個根本問題。把握共同體的語境辯證法、正義辯證法、生命辯證法、精英辯證法、微觀辯證法，對應對日益複雜、變遷、不確定的共同體問題，對建構面向未來的一般共同體理論，具有重要意義。從現實出發，是處理共同體問題的根本原則。

[關鍵詞]共同體 複雜現代性 城市社會 總體性 實現性

[作者簡介]陳忠（1968—），男，湖南省慈利縣人，哲學博士，上海社會科學院哲學研究所研究員、博士生導師，主要從事發展哲學、發展倫理學和城市哲學研究，代表性著作有《規則論》、《發展倫理研究》等。

Title: The Crisis and Real-Save of the Community in Complicated Moderni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Urban Philosophy and Urban Criticism History

Abstract: As the urban society advances, people are having deep impression on community crisis which is the ultimate fate of mankind. In contemporary society, the community catches up with the trend of specialization and becoming more like 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which on one hand has fulfilled some specific needs of mankind, and on the other hand, this tendency has gradually made our totality vanished, leading us to becoming one-sided human beings. It is a critical problem of how to build and rebuild the community in modern urban society. The understanding of the community's dialectics of context, justice, life, elite and microcosmic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facing the increasingly complicated, uncertain and changing community issues. The basic principle of dealing with the community issues is to start from reality.

Keywords: community, complicated modernity, urban society, totality, reality

Author: Chen Zhong, PhD in philosophy. Currently he is the researcher of the Institute of Philosophy of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and is mainly engaged in the studies of development philosophy, development ethics and urban philosophy.

Email: 62126827@163.com

城市化的推進、城市社會的來臨，是現代性進入新的複雜狀態的重要標誌。在當代城市社會這個複雜現代性語境下，人們日益遭遇深刻的共同體危機。一方面，不斷深化的個體化進程，使

共同體的紐帶日益脆弱，使世界、國家、民族、政黨、社區等不同類型與層面的共同體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另一方面，面對日益複雜的不確定性，不斷出現的複雜現代性風險，人們對共同體



的內在需要又日益強化，回歸共同體成爲人們追求本體性安全的一個重要選擇。“我們生活在一個被撕裂的世界之中，它一邊是離奇的機遇，另一邊卻是大規模的災難。”^①直面我們所遭遇的共同體問題，對人與共同體的關係進行深層思考，把握共同體的歷史轉換、深層邏輯，探索應對共同體問題的現實策略，對建構更爲合理的城市社會，建構更加適應共同體現狀的文化心態，都具有重要意義。

一、共同體的歷史轉換

在《共同體》一書中，鮑曼(Z. Bauman)認爲，現代性已經成爲一種流動的現代性，與此相對應，共同體也日益成爲一個問題，傳統社會中的那種不需要反思的深層共同意識、深層共同體感覺，也就是那種不需要人爲建構，不是“人爲製造出來的”^②的自然共同體，已經日漸消失。在這個意義上，現代社會是一個沒有共同體的社會，或者說沒有傳統意義上的共同體的社會。“確定性與自然之間的爭執，因而還有共同體與個體之間的爭執，永遠也不可能解決。”^③現代性與城市社會語境下，那種給人以本體性歸屬感的傳統共同體，可能已經成爲人們永遠無法回歸的文化鄉愁。鮑曼對現代性以及共同體問題的指認無疑是深刻的，但問題在於，即使在流動的現代性語境下，人們又確定地存在於某種共同體之中，始終選擇以共同體的方式應對風險與危機，共同體並沒有消失，祇是呈現出新的特點和趨勢。顯然，不能停留在文化鄉愁、感性情感這個層面來分析共同體問題，而需要對人與共同體的關係，對共同體本身的變遷進行更爲具體的歷史呈現與特點分析。

城市是文明的核心標誌，在這個意義上，一部世界文明史也是一部世界城市史。世界文明史的變遷史，也就是不同形態城市社會的變遷史。反思這部歷史，可以發現，在不同階段與形態的城市社會，人類的共同體呈現出不同的特點。一部世界文明、城市社會的變遷史，同時也就是一部共同體的轉換史。



《共同體》

在初民社會，在相對有限的生產能力、技術水準等條件下，人們不可選擇地生存、依附于成員相對較少的自然共同體之中。人的個體意識即使發育，可能也祇是處於一種非常有限、非常初級的狀態。面對嚴酷的自然環境，任何個體都無法脫離共同體而生存。在這個階段，共同體與個體面臨着一個共同的問題：如何在複雜的環境特別是自然環境中生存下來，如何共同適應或改變自然環境以獲得生命的生存與延續。在這個階段，以血親爲基礎的種族、原始宗教意義上的圖騰是維繫共同體的基本紐帶。根據人類學家的研究，在初民社會，個體意義、私有意識是一種被否定、不合理的意識。哈威蘭（W. A. Haviland）認爲，在前農業社會，沒有私有財富，共同體成員之間是一種自然互惠的關係，也祇有在分享、互惠中，個體與共同體纔能得到生存、持續。甚至在早期的農業社區，人的個體意識、人們對財物的積累也同狩獵、遊牧階段一樣，仍然受到限制。“在這類社區中，社會義務迫使人們放棄財富，而且沒有人被允許積累比他人多得多的財富。更多的財富祇不過招來要承擔更多的社會義務。”^④在初民社會，人與人之間處於一種被迫的緊密、自然共同體狀態。

隨着氣候與自然環境的變化、人口總量的增多、農業革命的推進，人類開始進入早期城市社會。早期城市社會是一種早期複雜性社會。“大約在六千年前，世界上出現了最早的城市，這些城市很快又成爲各地的政治和經濟中心。事實上，自從城市出現以後，整個世界和人類一步一步地被納入到圍繞城市所組成的複雜社會的影響之下。”^⑤早期城市社會的複雜性表現在生產方式、財富結構、社會結構、思想觀念等諸多方面，其中一個重要方面就是人與人之間出現了階層、階級、職業等的分化，原始共同體開始分裂爲不同的異質性共同體。處於不同階層、階級、職業的人們在競爭中結成具有不同利益訴求的共同體。利益開始成爲共同體的自覺、重要紐帶。

① [英]安東尼·吉登斯：《民族—國家與暴力》（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98），胡宗澤等譯，第4頁。

②③ [英]齊格蒙特·鮑曼：《共同體》（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3），歐陽景根譯，第7、8頁。

④ [美]威廉·A. 哈威蘭：《文化人類學》（上海：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6），翟鐵鵬、張鈺譯，第203頁。

⑤ [美]傑里·本特利、赫伯特·齊格勒：《新全球史：文明的傳承與交流》（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魏鳳蓮等譯，第2頁。



在這個階段，雖然血緣、武力、宗教、傳統也往往成為維護共同體存在的重要紐帶，共同體表現出意識性、暴力性、傳統性，但利益對共同體的紐帶作用卻日益突出。正是在這個階段，相對於共同體的利益化、分層化，人的個體性開始成長。農業城市社會，是共同體的利益化、分化階段。

從中世紀後期以來，世界文明史進入商業城市社會與工業城市社會階段。這個階段，是城市獲得長足發展的時代，也是共同體加速轉換的階段。世俗王權與宗教神權各自掌控着不同的城市，同時，從事商業交易的商人，在貴族、教主掌握的城市之外，在商品交易的聚集處，建構起以自己為主導的商業城市。隨着工業革命的興起，又崛起了諸多以工業資本家為主導的工業城市。這是一個共同體進一步分化的階段。一方面，城市是共同體的空間實現，不同形態的城市往往具有不同的共同利益，往往也就象徵着不同形態的共同體。另一方面，在同一城市內部，又往往存在不同形態的多樣共同體，如以產業工會為載體的共同體、以大學為載體的知識共同體，每種職業與階層的人們自發或自覺地結合成共同體以保護、追求自身的利益。在這個階段，雖然共同體的具體形態與結構不斷多樣、複雜，但共同體的紐帶卻呈現出簡化、簡單的趨勢——利益逐漸成為核心的紐帶，不管是傳統的貴族、宗教組織，還是新興的商人、企業家、行會，所有的共同體都日益自覺、顯性地把利益作為重要的追求目標。正是在這種語境下，人的個體性進一步成長，人們開始把以個體為本位的權利、理性作為主導的價值理念，共同體開始淪為個體利益服務的工具。近代興起的所謂理性主義、自由主義，在一定意義上，其本質也就是以個體為本位的利益主義，以共同體為工具的個體主義。歷史變遷中，利益日益通過貨幣和資本的形式得以體現，資本日益成為共同體的核心紐帶，成為近代以來的重要時代與精神追求。商業城市社會與工業城市社會，是共同體的資本化階段。



《新全球史：文明的傳承與交流》

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特別是20世紀70—80年代以來，人類進入現代城市社會。在這個階段，人與共同體的關係進一步複雜化。在哈維（D. Harvey）、吉登斯（A. Giddens）等看來，現代性、現代城市社會的重要特點是時空延展、時空壓縮。所謂時空延展，也就是人的活動與交往的空間不斷擴大，不同區域之間人們的關聯日益緊密。所謂時空壓縮，也就是社會變動的速率不斷加快，多樣、異質的人群與文明日益聚集在相對有限的空間中。在延展與壓縮同時存在的時空效應下，共同體也呈現出新的特點。其一，共同體的類型、樣態日益多樣。利益與資本進一步成為共同體的核心紐帶，所有的共同體都表現出經濟性、利益性，成為一種經濟共同體、利益共同體；血緣、地緣、傳統、宗教仍然是共同體的重要紐帶；同時，隨着分工的不斷發展、新的生活、生活、消費、交往方式的不斷出現，共同體的新紐帶不斷產生。其二，共同體日益成為一種功能性、任務性的共同體。雖然人們仍然選擇進入共同體，但共同體的紐帶卻呈現出鬆散性，具體的共同體的存在週期日益縮短。人們往往由於某種特定的需要而組成相對暫時性、即時性的共同體。共同體往往成為一種專業任務型、如同有限責任公司一般的共同體，服務於人們在某個階段的某種特定的需要。其三，人與共同體的關係日益多樣。人們不再歸屬、依附於某一個固定的共同體，而必須或被迫為了滿足自身的多樣需要，遊走於不同的圈子、共同體之間。可以說，當代城市社會語境下，共同體的多元化，與現代性的價值多元化存在一定的對應、互相確認關係。現代城市社會是共同體的工具化階段。

反思歷史與現實，共同體的生成與演變，受多種因素的制約。其一，時代環境與時代任務，是共同體生成與變遷的根本語境。在早期社會，人類的總人口相對較少，以數十萬計或數百萬計，人類使用的工具相對簡單，人對自然、世界的認識相對有限。在這種背景下，共同體在總體上只能是一種生存性的共同體，人的生命的存在與延續是共同體的核心主題。在商業與工業城市階段，隨着人口的增加、技術的進步、財富條件的改變，共同體的主要任務由生存轉換為發展，利益成為共同體的重要特點。在當代城市社會，人口進一步增長，財富條件進一步改善，有



些區域甚至進入了後財富時代。多元化的意義、消費、娛樂成為時代的重要特徵，多元化成為共同體的重要特點。其二，人口因素與科技水準，是決定共同體特點的重要因素。在總人口相對有限、技術水準相對低下的條件下，共同體往往以一種相對緊密的方式構成。在總人口不斷增加，技術、科學水準又獲得相當程度進步時，特別是剩餘產品不斷增多、成員的素質不斷提高的情況下，既有的共同體往往呈現出分裂的趨勢，共同體的緊密度往往會減小。其三，歷史地理與自然環境，對共同體的生成與變遷具有重要作用。相對日益增多的人口及不斷增長與多樣的主體需要，自然資源與地理空間的稀缺是一個必然趨勢。當資源與空間相對寬裕時，共同體內部及共同體之間的關係往往相對和平。當資源與空間相對緊張時，共同體內部及之間的競爭往往會加劇。一方面，這種緊張關係有可能導致共同體內部及共同體之間的惡性競爭甚至戰爭，不利於共同體的持續發展；另一方面，這種緊張又是促使具體的共同體不斷創新、不斷發展的重要因素。這一點正如湯因比（A. J. Toynbee, 1889—1975）所指認的，適度的環境挑戰，是推動文明進步的重要因素，也是促使共同體發展的重要因素。反思歷史，往往是那些面臨着一定資源與空間挑戰的共同體獲得了更好的發展。其四，競合語境與交往空間，也是決定共同體特點的重要因素。社會發展的過程，也是共同體之間的交往關係、交往空間不斷變化的過程。在共同體的總數相對較少，共同體之間的關係相對簡單、競爭性不強的條件下，共同體內部往往會產生民主化趨向。反之，在共同體之間存在比較激烈的競爭時，共同體內部往往會產生極權化趨勢。在這個意義上，共同體之間的競爭，其實往往更有利於共同體內部的既得利益者。共同體不會單獨成長，往往是共同體群落的形成發展。沒有共同體間性的改善，也就沒有共同體內部關係的改善。

歷史轉換中，共同體在變遷中呈現出這樣幾個趨勢：其一，人與具體共同體的關係日益走向非全面化、單一化。在早期社會，個體祇能全面地歸屬於某一個共同體，無可選擇地同一個共同體發生全面的關係，其人性與存在的所有方面都與這一個共同體相關聯、相統一。隨着社會的變遷，共同體的數量與類型不斷多樣化，人與具

體共同體的關係也開始走向非全面化、片面化。共同體日益成為具體功能與單一任務型的存在，人與一個具體的共同體往往也祇發生一種聯繫，比如經濟聯繫或宗教聯繫，而不存在其他聯繫。其二，人與共同體的關係日益走向流動、多樣、可選擇。在早期社會，個體往往固化在某一個共同體之內，既無法選擇可以進入哪個共同體，也無法選擇可以退出哪個共同體。而在當代城市社會，人們則可以相對自由地選擇進入或退出某一共同體，甚至成為在世界範圍內流動的自由人，在世界範圍內相對自主地選擇其願意參與或加入的共同體。其三，共同體的類型、紐帶走向多樣化。與社會分工、領域的專業化相統一，全能性的共同體日益減少，甚至難以為繼。單一功能的共同體日益成為共同體發展的趨勢。當人的總體性被分割為、歸屬於不同的部門、領域，由不同的共同體來承載、維護與實現時，對社會整體而言，也就是共同體類型、紐帶的多樣性。其四，共同體的生命週期在總體上呈現出加速的特點。在早期，一個共同體，比如一種文明，其生命週期往往以千年甚至萬年計。從中世紀後期、近代早期開始，共同體的生命週期往往以百年計。在現代，一個共同體的生命週期則往往以數十年計，甚至數年計。也就是說，在現代城市社會，大多數共同體都呈現出“短命”的現象。現代企業、組織、社團等的不斷興起與衰落就深刻地說明了這個特點。其五，共同體日益成為一種想象的共同體，人工建構的符號性共同體。一方面，政治與體系日益自覺地通過教化、意識形態統治，通過儀式、制度等人為地建構人們對共同體的認同、歸屬感；另一方面，隨着各類教育的進一步大眾化、交往的擴大、傳媒技術的不斷更新與應用，人們對共同體的反思、反省、懷疑能力日益提高，人們對共同體的想象性、意識形態性、符號性日益具有自覺的意識。在這種張力中，共同體的緊密性日益受到挑戰，如何維護共同體的持續存在，日益成為一個問題。

二、共同體的知識邏輯

迄今為止的人類歷史、文明史，在一定意義上，也就是一部人與共同體關係的歷史。正如亞里士多德（Αριστοτέλης，前384—前322）所說，人是一種政治性、社會性存在。共同體是人的社



會性的一種具體實現。對具體的人而言，其所遭遇的共同體就是其具體、現實的命運。對共同體問題的反思，貫穿於人類思想史的始終。在這個意義上，一部人類思想史，也就是一部人們對人與共同體的關係，對共同體的建構與運行進行反思的歷史。歷史與文明轉換中，不同的學者和思想家從不同向度對共同體問題進行了探索，構成了共同體研究的知識邏輯。

在蘇格拉底（Σωκράτης，前469—前399）、柏拉圖（Πλάτων，約前427—前347）和亞里士多德看來，城邦是人存在的環境，是共同體的實現形式，而正義是作為共同體的城邦具有合理性、實現秩序的價值基礎。雖然，蘇格拉底的正義側重於克己，柏拉圖的正義側重於對先天等級的接受，亞里士多德的正義側重於按照生命階段為共同體進行恰當的服務，但在他們那裏，正義都是一種內在秩序與外在秩序的統一，也就是個體的心性、行為等同共同體運行的過程和規則的統一。可以看到，從古希臘開始，正義就是處理個體與共同體的關係、建構共同體的一個基礎性理念。蘇格拉底、柏拉圖、亞里士多德對城邦與正義之間關係的探索，代表了一種道德主義、倫理主義的共同體邏輯。

馬基雅維利（N. Machiavelli, 1469—152）是近代思想的重要起點，在《君主論》中，他對國家、共同體問題進行了獨具特色的探索。在他看來，人性無常，君主為了維護共同體的存在和秩序，可以採取任何非道德的政治手段——以愛為基礎建構、統治共同體，不如以恐懼為手段，因為以愛為紐帶的關係往往難以為繼，訴求恐懼則往往不失靈。君主可以調動一切非道德資源去樹立自身在共同體中的正當性。可以看到，馬基雅維利其實是在探索處於內外強大壓力之下的共同體如何建構、如何維持的問題，代表了一種強制或強權主義的共同體邏輯。

霍布斯（T. Hobbes, 1588—1679）、洛克（J. Locke, 1632—1704）以及盧梭（J-J. Rousseau, 1712

—1778）的社會契約論，則在現代性的生成期這個新的語境下，對共同體問題進行了新的探索。霍布斯把人與人的自然狀態設定為野蠻的叢林狀態，洛克把人與人的自然狀態設定了一種自由、非特權的狀態。以這兩種不同的自然狀態為邏輯原點，霍布斯強調主權的無限性、至上性、不受制約性，洛克則強調主權的有限性、非至上性、受制約性。也就是說，霍布斯強調共同體存在的強制性，而洛克更強調共同體存在的自由性。盧梭對共同體探索則站在霍布斯與洛克之間，既強調個體的自由，也強調共同體存在的強制性，希望實現個體自由與共同體秩序的有機統一。正是這種間性狀態，使盧梭在《社會契約論》的開篇即指出，人生而自由，但無往不在枷鎖之中。霍布斯、洛克以及盧梭的社會契約論代表了共同體邏輯從極權主義走向民主主義、自由主義，再走向第三條道路轉換的一種趨勢。在總體上，社會契約論是一種處於極權主義與自由主義之間的共同體邏輯。

到了孟德斯鳩（Ch. S. B. Montesquieu, 1689—1755）、休謨（D. Hume, 1711—1776）、邊沁（J. Bentham, 1748—1832）和穆勒（J. S. Mill, 1806—1873），自由主義開始成為共同體理論的核心基點。孟德斯鳩通過強調氣候等自然因素的差異確認人性的差異，並以此為基礎確認共同體的公共權力實行三權分立的合法性、正當性。休謨通過強調個體在認識、情感等方面的本體地位，強調個體認知、情感等人性的非連續性，以此論證政府共同體的非傳統性、非固定性、變動性、可建構性。邊沁宣導最大多數人的幸福，在強調共同體的整體自由的同時，又強調個體的自由，希望統一或者說調和個體的自由與整體的自由，是一種個體與整體相統一意義上的自由主義。穆勒則與邊沁不同，他強調個性的自由發展，認為個體是主權的真正主體，政府、共同體的公共權力需要以此為目標和歸宿。共同體的任務與使命是創造條件，讓所有的個體能夠實現、發展其



《君主論》



《社會契約論》



個性，在這樣做的同時也就實現了共同體的整體進步。正是以這種理念為基礎，穆勒主張代議制民主，一方面，保障個體、公民的民主權利的現實，另一方面，通過精英促進大眾教育，使公民的民主等素質不斷提升。可以看到，孟德斯鳩、休謨、邊沁和穆勒的理論側重點雖然有所不同，但在本質上都是一種自由主義的共同體邏輯。

在當代城市社會語境下，對共同體研究而言，一方面，各種形態的個體主義、自由主義是一個強大的潮流，另一方面，各種形態的整體主義、社群主義，也在不斷發展。比如，斯特勞斯（L. Strauss）在《自然權利與歷史》中，就對權利與自由的歷史進行了新的梳理，認為從古希臘起，權利就是一種整體意義的權利，而近代權利理論從霍布斯開始就走偏了方向，走向了對個體利益的片面強調。在他看來，個體主義的不恰當推進已經造成了太多的問題，需要回歸到一種整體主義的權利理論，這樣纔能實現民族國家等共



《自然權利與歷史》



《社會行動的結構》

同體的良性發展。同時，面對當代複雜現代性、城市社會語境下的日益複雜的共同體問題，面對共同體這個人類行動與存在的必然命運，不同領域的學者對共同體的行動邏輯、利益邏輯、結構邏輯、制度邏輯等問題進行了探索。

按照帕森斯（T. Parsons, 1902—1979）的思路，共同體是一個以行動為核心的社會性存在，社會行動的邏輯是共同體的深層邏輯。對社會行動而言，需要同時具有三個最小特徵，目的、處境、選擇標準。其一，目的是社會行動也就是共同體存在的核心依據。一個共同體的形成與維護總是圍繞一些目標而進行。而不管這種目的是一種情緒、意義、事態或利益。^①其二，處境，具體包括手段和條件，是共同體存在的重要基礎、

客觀環境。一方面，共同體的產生往往源於因為某種環境壓力；另一方面，離開了恰當的環境和條件，沒有恰當的手段，共同體的維持也會存在問題。其三，選擇標準是共同體得以形成的具體限制性條件。目的和處境通過選擇標準得以聯繫起來。選擇標準在相當程度上決定了一個具體共同體的緊密程度、成員多少等特點。在帕森斯看來，這三個要素又通過行動者的主觀意志得以貫通。“這些範疇祇有包括了主觀的觀點即行動者的主觀觀點纔有意義。”^②可以看到，帕森斯站在唯意志論的角度，十分強調行動的主觀意志對共同體、社會行動的基礎意義。考慮到帕森斯社會學理論的唯意志論特質，可以說，帕森斯代表了一種唯意志論、行動主義向度的共同體邏輯。

奧爾森（M. L. Olson, 1932—1998）則從個體理性主義出發，對共同體的利益邏輯進行了探索。人們往往認為，“有共同利益的個人組成的集團通常總是試圖增進那些共同利益”^③。但在奧爾森看來，這一點是值得懷疑的。人們之間即使存在共同利益，行動者也往往不會採取行動自覺地維護共同利益，而總是會理性地選擇採取搭便車行為。也就是說，集體行動、共



《集體行動的邏輯》

同體的維繫，始終面臨着個體的自利傾向這個深層挑戰。“在一個大型的潛在集團中，即使意見完全一致，集團也不會通過成員自發地理性行動組織起來實現集團目標。”^④而在實踐中，意見一致的情況又往往十分罕見。共同體的規模越大，成員越多，其所面對的各種分裂力量越大。奧爾森認為，除非有壓力存在，共同體總是存在分裂的傾向；除非有來自內部或外部的壓力，人們纔會被迫選擇以共同體的整體利益為導向的行動。這就需要進行自覺的制度設置、制度干預，通過正向的激勵與反向的強制，建構一種共榮利益，使共同體的整體目標、整體利益與其成員的個體目標、個體利益得到動態的平衡、制度性實現。可

^{①②} [美]塔爾科特·帕森斯：《社會行動的結構》（南京：譯林出版社，2003），張明德等譯，第81、85頁。

^{③④} [美]曼瑟爾·奧爾森：《集體行動的邏輯》（上海：上海三聯書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5），陳鬱等譯，第1、70頁。



以說，奧爾森代表了一種制度主義向度的共同體邏輯。

吉登斯則對共同體的運行與維護、共同體的存在邏輯，進行了另外一種向度的探索。在吉登斯看來，一個共同體的存在，需要同時具有四個方面的因素：合理的經濟、合理的政治、合理的生態、合理的暴力。沒有合理的經濟運行方式，一個共同體將失去存在的物質與資源基礎；而有效的政治與監控機制，則是實現共同體存在的重要秩序保障；生態環境的改變與調適，是共同體的存在與發展的客觀條件保障；而以軍事、武力等形式存在的暴力，則是維護共同體存在的一個必需的強制性因素。在吉登斯看來，一個共同體也就是一個政治、生態、經濟、暴力四方面因素同時起作用的有機體。祇有實現這四個方面的有機協調，找到其合理的互動機制，一個共同體纔能良好、持續地運行。不管是作為宏觀共同體的人類世界，還是作為微觀共同體的單位，都是經濟、生態、政治、暴力這四個因素的結構有機體，都需要處理好四個方面的關係。“凡是人類的互動，就都包括意義的溝通、權力的運作（資源的援用）以及規範的制度模式（包括運用體罰或威脅要運用體罰）。”^①在這四個因素中，吉登斯特別強調暴力的重要性，認為所有的共同體都不可避免地具有暴力屬性，祇是暴力的形式與程度不同而已。可以說，吉登斯代表了一種結構主義的共同體邏輯。

不同於其他學者，在制度經濟學家諾思（D. C. North）看來，一個共同體的維護，需要人口、資源、技術、資本等因素的有機互動，更需要合理的制度和規則。制度與規則的制定與執行，可以降低共同體運行的交易成本，提高共同體運行的效率。但制度與規則的運行本身也需要成本，這樣，如何使制度與規則內化為行動者的自覺素養、內在知識，就成為一個重要問題。也就是說，共同體的存在其實需要一種知識、共識作為基礎，祇有有了共同體成員對規則、制度的認同和共識，纔能使共同體的存在與運行獲得根本的基礎與保障。在諾思那裏，知識與規則是一種互動的關係。一方面，一種規則的確立會建構起一種社會性的共同知識，另一方面，一種共同知識的形成，會導致一種規則的生成。這樣，共同體的良性存在，其實是知識—規則與

人口、資源、技術、資本等因素共同作用的結果。知識—規則是共同體存在的基礎。可以說，諾思代表了一種知識規則論、制度主義向度的共同體邏輯。

思想家、學者們對共同體問題的思考和探索，主要呈現出這樣幾個規律性特點。其一，在一定的時代條件、發

展階段、時代主題等具體語境下，人們所面對的共同體問題有所不同，與此基本契合，特定時代和時期的思想家、學者往往會建構、主張具有其時代特點的共同體理論。比如，古希臘時以城邦為語境的共同體理論，就不同於當代市場經濟條件下的共同體理論。一方面，一個時代的共同體問題會催生那個時代的共同體理論；另一方面，如果條件和機遇恰當，一種契合時代要求的共同體理論也會對其時代的共同體建構甚至後世的共同體建構產生一定的影響。社會史與概念史，共同體理論與共同體實在，在總體上具有對應性。其二，在社會史與概念史，共同體理論與共同體實在的對應、互映中，共同體實在與共同體理論的一個基本趨勢是從強調共同體的整體性、一元性，逐步走向強調共同體的多樣性，強調尊重、保障個體性、個體權利對於共同體的作用與意義。這一點，與文藝復興、啟蒙運動以來世界文明史的總體走向基本契合。在這個意義上，可以說，時代條件與時代精神，從根本上決定着一個時代的共同體的類型與特點，同時，一個時代的共同體又確認、催生着特定時期的時代精神。其三，從歷史轉換看，共同體實在與共同體理論都仍處於過程之中，人們並沒有找到相對完善、終結性的共同體形式與共同體理論。比如，全球化與世界一體化似乎把人類結合成了一個人類共同體，但全球人類共同體的脆弱性、複雜性也日益突現。人們對如何建構與認識人類共同體的分歧有加大的趨勢。全球化不僅僅意味着一體化，似乎更意味着多元化。在一定意義上，全球化與多元化甚至可能成為同義詞。再比如，對家庭這個

譯譜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经济史上的结构和变革

〔美〕道格拉斯·C. 諾思 著



諾思：《經濟史上的結構和變革》

① [英]安東尼·吉登斯：《民族—國家與暴力》，第21頁。



歷史與現實中的重要微觀共同體，人們的認識與行動分歧似乎也在不斷加大。一方面，家庭特別是核心家庭是人們的一個重要選擇，另一方面，在不斷加大的生存與社會壓力下，核心家庭又不斷面臨重組與分裂的壓力。可以說，這是一個複雜的城市世界，也是一個複雜的共同體世界。一方面，共同體是一種必需；另一方面，人們並沒有找到可以安妥一切的合理共同體形式與共同體關係。在“實在”與“理念”兩個層面，人們都仍然處於對合理共同體的尋找狀態。

三、共同體的現實拯救

如果說，人們始終需要一種本體論安全，那麼，共同體正是人們希望以此獲得本體性安全的一種文化調適物。但問題在於，共同體總是具體的，在當代城市社會這個共同體日益人工化的時代，任何具體的共同體都無法給人以真正的本體性安全。人與共同體的矛盾，其深層本質是人的總體性與共同體的片面性之間的矛盾。人的總體性表現在兩個層面：從既存現實看，具體的人性構成、人的內在需要具有多樣性，任何現實的主體都具有生理與心理、社會與經濟、政治與文化等多種需要；從未來可能看，當一種需要得到相對滿足時，人總會產生新的需要，人性、人的需要具有相對無限、不能窮盡的可能性。在一定意義上，社會發展的過程，也就是人的總體性不斷得到實現與展開的過程。這是問題的一個方面。從共同體這個維度看，社會發展的過程，是共同體不斷走向分化、專業化、任務化、多樣化的過程，是不同的共同體對應或者說滿足人的某一種需要的過程。以專業、分化的方式獲得發展的具體共同體，一方面使人的某一方面需要獲得日益充分的滿足，另一方面也使人異化為祇是某一方面能力、某一方面需要獲得相對發展的片面的人，從而喪失了人的總體性與可能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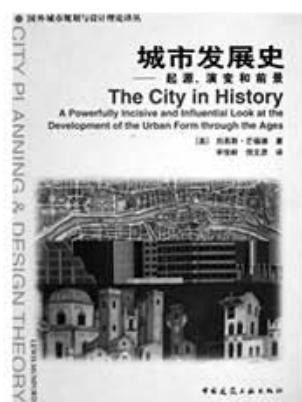
在列斐伏爾(H. Lefebvre, 1901—1991)、索雅(E. Soja)、芒福德(L. Mumford, 1895—1990)等人看來，當代社會的根本特徵是這個世界正在變成一個城市社會、城市世界。城市化是這個世界的現實，也是我們理解這個世界的根本語境。當代城市社會的推進，為解決人性的全面性、總體性與共同體的片面性、任務性之間的矛盾提供了重要條件。當代城市化在空間特徵上有兩個特

點：一是城市的規模不斷擴大，大城市、大都市的作用日益突出；二是城市化以城市群的方式在推進，不同城市間的聯繫日益緊密。這兩種特徵的空間生產、城市化，在本質上都是異質性的產業、技術、資源等多樣文明要素在相對有限空間中的聚集與壓縮。這種聚集與壓縮，使人們能夠日益方便、快捷地滿足多樣性的需要，為人的總體性、可能性的實現不斷提供現實條件。在這個意義上，可以說，城市化是人總體性的一種現實實現，是實現人的總體性的一種空間路徑。

但問題在於，現實中的城市往往分割為不同的有形及無形區域，這些區域由不同的異質性人群掌握。或者說，現實中的城市是由不同的異質性、專業化的共同體所構成。這種共同體往往各自掌握着一定的物質與社會空間。也就是說，現實中的城市是由不同空間共同體構成的，這些空間共同體相互之間往往具有深層的不信任感，具有或明或暗的排他性。在這個意義上，又不得不承認，當代城市化雖然為實現人的總體性提供了更大的空間、更好的條件，但由於共同體問題並沒有得到真正解決，當代城市化又可能甚至現實性地成為制約、壓制人性，阻礙人的總體性實現，使人走向異化的一種巨大現實力量。如何建構、重構共同體，是當代城市社會的一個根本問題。

面對仍處於過程中的城市化，仍處於過程之中、仍具有諸多問題、日益複雜的城市共同體，人們還無法給出終極性的解決方案，無法提出一般共同體理論。但釐清、明晰共同體特別是當代共同體的以下“辯證”問題，無疑有助於人們尋找合適的共同體策略，針對共同體問題進行現實調適，並為未來的一般共同體理論的深層建構尋找可能的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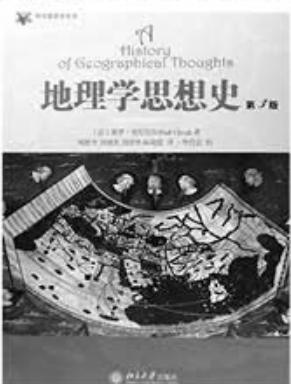
其一，共同體的“語境辯證法”。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特別是20世紀70—80年代以來，這個世界發生了諸多重要的變化，這些因素深刻影響着共同體的總體特徵與微觀結構。在法國學者、《地理學思想史》的作者克拉瓦爾(P. Claval)



[美]芒福德：《城市發展史》

看來，“過去四十年，世界發生了極大的變化”^①。運輸、交通、傳播方式的變革，造就了新的網絡結構；自由經濟和知識的擴散，造就了新的經濟競爭形式；全球經濟的發展，使世界的經濟重心發生了重要轉換；城市化的推進、大都市的發展、鄉村的終結，使世界的空間與結構發生着革命性的變化；在新的技術、空間等推進下，社會生活、政治生活、生態結構、文化生活、價值理念與意識形態都在發生深刻的變化。在這種語境下，共同體的結構、功能、形態、作用等，也都發生着重要的變化。雖然，城市社會是這個世界的現實，是理解當代共同體的根本語境，但不能把城市化僅僅理解為空間生產、空間的變革，而需要從空間、技術、經濟、政治、文化、交往與傳媒等的多要素互動中理解城市化，並以此為基礎理解共同體。也就是說，當代城市社會語境下的共同體問題，不僅是一個人與人之間的空間與社會關係問題，也同時是一個涉及科學、技術、政治、經濟、文化、生態等因素的綜合性問題。

其二，共同體的“正義辯證法”。從古希臘開始，思想家們就把共同體與正義問題聯繫起來，認為正義是共同體存在的重要價值基礎。但人們往往是在宏觀、絕對這個意義上理解正義。往往認為正義有一種絕對正確的含義，以及與此對應的唯一合理的社會實在、共同體結構。雖然人們對什麼是正義共同體的理解並不相同：或者認為以帝王或貴族為中心的等級性共同體結構是正義的，或者認為以市民階級為核心的共同體結構是正義的。在利益與價值的不斷多元的當代城市社會語境下，這種絕對化的正義邏輯正在遭遇挑戰。一方面，正義是一個基礎性的價值導向，在遭遇問題時，一般而言，人們仍會要求正義、訴求於正義；另一方面，人們對正義的理解又不斷多樣，往往從具體的語境與目的出發來理解正義，往往認為自己是正義的，最起碼不是非正義的，而指認、指責競爭對手行動與動機的不正義性。人們能否對正義、正義的共同體內涵形成



《地理學思想史》

最終的共識，還有待於時間的檢驗。面對正義的世俗化、多元化趨勢，一個現實的選擇是，在堅持正義觀時，不把正義及其共同體內涵進行絕對化、固定化、自我中心化，而建構一種具有寬容底蘊的正義觀。在這個意義上，當代城市社會語境下，所謂正義的共同體，並不是那種堅持所謂唯一正確的意識形態的共同體，而是能夠實現共同體整體發展與其成員個體發展相契合的共同體，並能夠恰當、寬容、合理地處理與其他共同體關係的共同體。

其三，共同體的“生命辯證法”。對個體這個有限的生命存在而言，面對不斷遭遇的不確定性，理想的狀態是進入、建構一個可以在其中安妥自身總體存在的共同體。盧梭就曾構想、嚮往過這種共同體。在他看來，理想的共同體是這樣一種存在，人們讓渡出一定的權利，正如沒有讓渡一樣，仍然可以保有原來權利甚至獲得更多的權利。但正如盧梭所看到的，當人們讓渡出權利後，這種權利往往會被公共權力的實際使用者所私有，用來謀取自身的私利，而多數讓渡權利的主體其權利會受到損害。這樣，人們就只能被迫起來反抗，重構共同體，以重獲自身的權利。人們為了自身的權利結成具體的共同體，又為了自身的權利終結具體的共同體。這種讓渡、收回、再讓渡的不斷循環，對共同體而言，也就是一個生成、衰退、再生成的生命週期、生命過程。反思所有類型、時期的共同體，可以看到：一方面，天下沒有不散的筵席，沒有一成不變的共同體。即使中國這個被諸多研究者稱為唯一的從生成起便始終存在、不斷延續的文明共同體，其實也經歷了多次的種族與民族的分化、整合、再分化、再融合，其實已經不是一個單一未變的共同體。另一方面，共同體又是人類的終極命運，人類只能選擇參加共同體這個“筵席”。只要人類還存在有限性，共同體就是人生存與發展的必須選擇、歷史命運。在當代時空壓縮語境下，共同體的生命週期有加速的趨勢。面對這種格局，調整進入、建構共同體的文化心態，超越單一、永恆的共同體文化，以一種參加“流動筵席”、組建有限責任公司的態度對待共同體，可能是一種現實的保護性選擇。

^① [法]保羅·克拉瓦爾：《地理學思想史》（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7），鄭勝華等譯，第272頁。



其四，共同體的“精英辯證法”。平等是一種理想，差異是一種現實。對共同體而言，如何理解、處理共同體成員之間的差異，是關乎共同體結構與特徵的一個根本問題。柏拉圖的方法很簡單，承認、確認甚至固化人與人之間的差異。近代自由主義的方法也很簡單，承認、確認、努力實現人與人之間的平等。這兩種方法都是一種理想主義的方法。問題的關鍵在於，在歷史與現實中，人與人由於各種原因存在差異，而這種差異又處於不斷的變動之中。人與人之間既不是固化的差異，也不是固化的平等，而是流動的差異與流動的平等。這樣，現實的共同體就總是由不斷變動的精英與普通人所構成，並往往由具體的不斷變動的精英所實際掌握。由於各種原因，在傳統共同體中，精英的數量往往相對較少，精英之間的競爭也就相對較少，共同體也往往相對穩定。隨着教育水準的提高，各類教育的逐步大眾化，精英的產生途徑越來越多，現代社會、現代共同體的精英數量與結構都發生了重大變化。當越來越多的精英希望在共同體中發揮作用時，共同體就產生了內在的不穩定。在奧爾森看來，精英特別是知識精英的上升通道被阻斷，是導致共同體內部存在矛盾甚至走向分裂的一個重要原因。也就是說，個體與共同體的關係，個體與共同體的矛盾，往往表現為精英與共同體公共權力之間的關係和矛盾。當一個社會的精英能夠比較順利地上升進入公權領域發揮作用時，這個共同體往往比較穩定且充滿活力。反之，當一個社會的精英不能進入公權領域時，這個共同體往往會產生內部矛盾甚至走向分裂。這樣，如何在共同體內部構建一種流動性、循環性的精英上升與下降機制，或者採取自覺的共同體分化、多元策略，使社會精英的作用發揮、各有歸宿，就成為維護共同體穩定和健康發展的現實選擇。

其五，共同體的“微觀辯證法”。歷史是人的創造物，人是歷史的主體。但歷史的真正行動主體卻只能是具體的共同體。反思世界文明史，可以發現，歷史轉換中，作為歷史的具體的共同體，呈現出比較明顯的微觀化趨勢。這表現在兩個方面，一是個體的地位與作用不斷得到重視，一是小型的共同體的地位與作用不斷突現。20世紀70—80年代以來，歷史主體、共同體的微觀化趨勢日漸明顯。這其實反映了世界宏觀格局的相



建構和諧、流動的共同體

對穩定。祇有在宏觀格局相對穩定的語境下，歷史主體與共同體的微觀化纔會得到發展，纔會成為一種現實。反對宏觀與宏大、強調微觀與個性的後現代思潮的興起，正是對這種相對穩定的宏觀格局的一種辯證反映。在這個意義上，可以說，沒有宏觀格局的改善與穩定，所謂的尊重微觀、發展個性其實是抽象的、沒有意義的。微觀與宏觀的統一是共同體發展的重要條件。但這祇是問題的一個方面，對當代城市社會語境下，維持一個共同體，問題的關鍵其實已經不在於要不要宏觀決策、宏觀干預，而在於要什麼樣的宏觀決策、宏觀干預。在社會與共同體成員的素質已經得到普遍提高的語境下，簡單的、壓制性的、意識形態性的、封閉性的宏觀決策與頂層設計，已經很難使共同體得到健康的發展。微觀活力不足，微觀創新能力受到束縛和限制，已經成為阻礙共同體發展的根本障礙。這樣，強調微觀辯證法，強調微觀的重要性，強調從微觀出發，就成為實現共同體的宏觀與微觀有機統一的現實選擇。

總之，城市社會語境下，雖然共同體出現了深刻的問題、呈現出新的特點，但共同體始終是人類的終極命運。不管主觀上是否接受，是否意識到，人們必然並且只能處於某一種或幾種共同體之中。對共同體的思考，也就是對我們自身的歷史經歷的深思，現實處境的直面，未來命運的探索。不論我們是選擇推進現有共同體的合理化，或進入、建構新的共同體，都需要從現實出發。從現實出發，是應對共同體問題，推進共同體發展，重構人與共同體關係的根本原則。

[編者註：該文為中國社科基金重點項目“城市哲學與城市批評史研究”（11AZD058）的階段性成果，並得到中國教育部“新世紀優秀人才支持計劃”的資助。]